

关于延长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1〕3091 号”文件注册。

根据《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（T-1 日）14:00 到 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截止时间由 17:00 延长至 20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17 日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